

第 27 号（总字：27）

二〇二四年十二月二十日

目 录

| | |
|---|----|
| 一、武汉市硚口区第十六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举行第二十六次会议····· | 1 |
| 二、武汉市硚口区第十六届人大常委会第二十六次会议议程··· | 2 |
| 三、区人民政府关于提请审议 2024 年硚口区财政预算调整方案(草案)的议案····· | 3 |
| 四、硚口区人大常委会关于批准 2024 年区级预算调整方案(草案)的决议····· | 16 |
| 五、关于接受付怡等请求辞去武汉市硚口区第十六届人民代表大会代表职务的决定····· | 16 |
| 六、武汉市硚口区人大常委会公告····· | 17 |

| | |
|--|----|
| 七、武汉市硚口区人大常委会关于赵宏亮为武汉市硚口区 人民政府代理区长的决定····· | 18 |
| 八、武汉市硚口区人大常委会任免名单····· | 18 |
| 九、武汉市硚口区人大常委会任命名单····· | 19 |
| 十、关于接受李之东请求辞去武汉市硚口区第十六届人大常 委会委员、武汉市硚口区第十六届人民代表大会财政经 济委员会主任委员职务的决定····· | 19 |
| 十一、关于补选谭华、周勇华、王蛟为武汉市第十五届人民 代表大会代表的议案····· | 20 |
| 十二、关于补选赵宏亮为武汉市第十五届人民代表大会代表 的议案····· | 20 |
| 十三、武汉市硚口区第十六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四次会议列席 人员名单····· | 21 |
| 十四、武汉市硚口区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组成人员出席 人员名单····· | 24 |

武汉市硚口区第十六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举行第二十六次会议

12月19日，硚口区第十六届人大常委会召开第二十六次会议。会议由区人大常委会主任胡勇主持。区人大常委会副主任万艳红、鲁翠玲、胡立武、张彬、陈洪波和常委会委员出席会议。区政府、区监委、区法院、区检察院负责人和区人大常委会各街道工委负责同志、部分区人大代表列席会议。

会议学传达学习省委十二届八次全体会议、市委十四届九次全体会议、区委十三届十次全体会议精神。

会议表决通过2024年区级预算调整方案。

会议初审了关于区第十六届人大三次会议议案和代表建议办理情况报告，区2024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执行情况与2025年计划草案报告，区2024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和2025年财政预算（草案）的报告，会议同意将上述报告提交区第十六届人大四次会议审查。

会议听取了关于个别代表的代表资格报告，本次代表资格变动后，硚口区第十六届人民代表大会实有代表241名。

会议表决通过赵宏亮为武汉市硚口区代理区长，还通过了其它人事任免事项（名单附后）。

会议补选谭华、周勇华、王蛟、赵宏亮为武汉市第十五届人民代表大会代表。

会议书面报告武汉市硚口区人大代表 2024 年度“履职之星”名单。

会议讨论了区人大常委会工作报告，区十六届人大四次会议的各项名单和有关文件，通过了大会列席人员名单。

武汉市硚口区第十六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第二十六次会议议程

(2024 年 12 月 19 日硚口区第十六届人大常委会第二十六次会议通过)

一、传达学习省委十二届八次全体会议、市委十四届九次全体会议、区委十三届十次全体会议精神

二、审查区政府关于 2024 年财政预算调整方案（草案）

三、听取和审议区人民政府关于区第十六届人大三次会议议案和代表建议办理情况的报告

四、听取和初审区 2024 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执行情况与 2025 年计划草案的报告、区 2024 年政府投资计划执行情况的报告

五、听取和初审区 2024 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和 2025 年财政预算（草案）的报告

六、听取代表资格审查委员会关于区第十六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四次会议代表资格的审查报告

七、表决关于区人民政府代理区长的决定（草案）

八、人事任免

九、补选武汉市第十五届人民代表大会代表

十、书面报告武汉市硚口区人大代表 2024 年度“履职之星”名单

十一、讨论提交区第十六届人大四次会议的有关文件及建议名单

十二、讨论区人大常委会工作报告（送审稿）

区人民政府关于提请审议 2024 年硚口区 财政预算调整方案(草案)的议案

区人大常委会：

《武汉市硚口区 2024 年财政预算调整方案（草案）》已经区人民政府研究通过，现提请审议。审议时，委托区财政局局长杨小莉到会作说明。

副区长：赵宏亮

2024 年 12 月 19 日

关于武汉市硚口区 2024 年财政预算 调整方案（草案）

区第十六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三次会议审查批准了 2024 年区级预算,区第十六届人大常委会第二十三次会议针对新增债券转贷资金情况,审查批准了本年第一次预算调整方案。受收入结构变化、续用上年结转、新增超长期特别国债转移收入及债券转贷资金等因素影响,我区预算执行发生新的变化,为统筹做好预算收支平衡,根据预算法的有关规定,进行预算调整,方案如下:

一、预算调整事项

（一）一般公共预算调整方案

1. 区级一般公共预算收入总计由 967740 万元,调整为 977769 万元,调增 10029 万元,其中:

动用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88776 万元;增加上年结余收入 35585 万元;调入资金调减 114332 万元。

2. 区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总计由 967740 万元,调整为 977769 万元,调增 10029 万元,其中:

增加上年结转资金安排的支出 35585 万元;新增城乡社区支出 40000 万元;年初预算安排支出调减 132585 万元,主要调减预算单位因坚持过紧日子及项目推进情况而未执行的支出,收回区级代编预算结余指标;根据现行财政体制,因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收入结构变化,同时需向上级上解增值税留抵退税补助资金,综合考虑后上解上级支出调增 67029 万元(增值税留抵退税补助资金增加上解 88122 万元,税收收入下降减少上解支出 21093

万元)。

(二) 政府性基金预算调整方案

区级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总计由 504262 万元调整为 791109 万元，调增 286847 万元，其中：政府性基金转移收入调减 64998 万元，主要为土地收入调减 70000 万元，超长期特别国债转移收入调增 5032 万元；上年结余收入 153215 万元，较年初预算增加 123215 万元；新增政府专项债务转贷收入 282000 万元，市局收回专项债券资金 23400 万元，较年初预算调增 228600 万元。

区级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总计由 504262 万元调整为 791109 万元，调增 286847 万元，其中：调减调出资金 114257 万元；调增上年结转资金安排的支出 123215 万元；新增超长期特别国债资金支出 5032 万元；新增地方政府专项债券转贷收入安排的支出 282000 万元，市局收回专项债券资金减少支出 23400 万元，较年初预算调增 228600 万元。预计年终结余 44257 万元。

(三)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调整方案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总计由 1009 万元调整为 2677 万元，调增 1668 万元，其中：上年结余收入据实调增 343 万元；上级转移支付资金调增 1325 万元，为市财政下拨县团级企业厂级退休人员节日困难慰问资金和国有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财政补助资金。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总计由 1009 万元调整为 2677 万元，调增 1668 万元，其中：本级支出调增 1376 万元，主要为上级转移支付国有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移交补助资金及退休人员节日慰问资金支出调增 1376 万元；根据有关规定及预算执行情况，

调出资金 374 万元，调减 75 万元；预计年终结余 627 万元，增加 367 万元。

二、调整政府债券有关项目

根据《地方政府专项债券用途调整操作指引》（财预〔2021〕110 号）第二条“因项目实施条件发生变化等原因导致债券资金无法及时有效使用，需要调整至其他项目产生的专项债券资金用途变动”的规定，确保年内债券资金使用完毕，充分发挥债券资金效益，经区政府研究同意，对部分债券项目进行调整。具体情况如下：

1. 调整 2024 年新增一般债券项目

拟将经区第十六届人大常委会第二十三次会议批准的园博大道改造项目、汉中街社区卫生服务中心提档升级项目等 4 个项目，合计 4447.23 万元调整用于已达到付款条件的项目，主要为义务教育阶段配建项目及标准化建设项目、城市运行管理中心建设项目和 2024 年市政道路建设项目等 11 个项目，具体项目见附件表 7。

2. 调整以前年度一般债券项目

对以前年度无法使用的一般债券资金进行清理收回调整，收回以前年度一般债券资金 1130.89 万元，将资金调整分配至区城管执法局古田二路改造项目 400 万元、区水务湖泊局硃口区紫润明园片污水单元管网改造项目 730.89 万元。

3. 调整以前年度专项债券项目

减少地方政府专项债券资金 23400 万元，为武汉市轨道交通 12 号线（硃口段）沿线公共配套设施建设项目，由市财政局收

回统一安排至其他项目，相应减少专项债务余额 23400 万元。

三、2024 年地方政府债务情况

（一）政府债务限额情况

我区预计政府债务限额为 2133120 万元，其中一般债务限额 316222 万元，专项债务限额 1816898 万元。

（二）一般债券转贷收入及安排情况

2024 年 1 月新增一般债券转贷收入 20000 万元，用于教育和城市基础设施等全区重点公益性项目建设。

（三）专项债券转贷收入及安排情况

2024 年 9 月、12 月分别新增专项债券转贷收入 203000 万元、67000 万元，主要置换隐性债务。2024 年 10 月新增专项债券转贷收入 12000 万元，用于硤口区城市功能补短板建设项目。

（四）新增债券转贷资金偿还计划

2024 年新增专项债券转贷资金 282000 万元，应偿还本息拟通过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偿还；新增一般债券转贷资金 20000 万元，应偿还本息拟通过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偿还。

2024 年新增政府债券资金偿还情况表

| 序号 | 债券类型 | 期限 | 利率 | 债券金额 (万元) | 利息 (万元) | 本金 (万元) | 偿还来源 |
|----|--------|------|-------|--------------|------------|------------|-----------|
| 1 | 新增一般债券 | 7 年 | 2.62% | 8475 | 1544.32 | 8475 |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
| 2 | 新增一般债券 | 10 年 | 2.70% | 11525 | 3111.75 | 11525 |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
| 3 | 新增专项债券 | 10 年 | 2.18% | 203000 | 44254 | 203000 | 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
| 4 | 新增专项债券 | 10 年 | 2.2% | 12000 | 2640 | 12000 | 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
| 5 | 新增专项债券 | 15 年 | 2.18% | 13150 | 286.67 | 13150 | 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
| 6 | 新增专项债券 | 20 年 | 2.28% | 33750 | 769.5 | 33750 | 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
| 7 | 新增专项债券 | 15 年 | 2.2% | 5636 | 123.99 | 5636 | 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
| 8 | 新增专项债券 | 20 年 | 2.26% | 14464 | 326.89 | 14464 | 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

(五) 政府债务规模

2023 年底区级政府债务余额 1781641.8 万元，加上本年新增政府债务 302000 万元，减少政府债务 23400 万元，调整后区级政府债务余额 2060241.8 万元，其中，一般债务余额 304945.8 万元，专项债务余额 1755296 万元，未超过债务限额。

四、其他财政性资金情况说明

动用存量资金 11097 万元：主要用于保障性住房及老旧小区、紫润明园片污水单元管网改造项目、古田二路改造项目等 22 个项目。

关于武汉市硚口区 2024 年财政预算 调整方案（草案）的说明

——2024年12月19日在区第十六届人大常委会第二十六次会议上
区财政局局长 杨小莉

主任、各位副主任、各位委员：

区第十六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三次会议审查批准了 2024 年区级预算，区第十六届人大常委会第二十三次会议针对新增债券转贷资金情况，审查批准了本年第一次预算调整方案。受收入结构变化、续用上年结转、新增超长期特别国债转移收入及债券转贷资金等因素影响，我区预算执行发生新的变化，为统筹做好预算收支平衡，根据预算法的有关规定，进行预算调整。现将预算调整方案（草案）有关情况汇报如下。

一、预算调整原因及依据

（一）预算调整原因

一是一般公共预算收入结构发生变化。今年以来，受房地产市场尚未回暖、部分骨干企业掉收较多等因素影响，税收收入不及预期。在区委、区政府的坚强领导下，各部门迎难而上、拼抢实干，大力清理盘活国有“三资”增加非税收入，争取完成全年预算。收入结构变化导致年初安排的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减少 18907 万元，上解支出减少 21093 万元，城乡社区支出增加 40000 万元。

二是土地转移收入发生变化。土地收入较年初预算减少 70000 万元，同时土地收益尚未按年初预算实现，导致调入一般

公共预算资金减少 114257 万元，相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需调减 114257 万元，同时政府性基金预算结转下年支出 44257 万元。

三是新增超长期特别国债资金。今年以来，我区提前谋划重点领域项目，积极向上争取，新增超长期特别国债转移收入 5032 万元，纳入政府性基金预算管理，主要支持我区教育及交通领域发展，弥补我区财力。

四是动用预算稳定调节基金。根据《市财政局关于增值税留抵退税补助需上解市级财力有关事项的通知》（武财预〔2023〕909 号）要求，我区仍有 88122 万元需上解，需动用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88776 万元，相应增加上解支出 88122 万元，剩余 654 万元用于弥补一般公共预算财力。具体金额以市区两级结算为准。

五是新增及收回专项债券转贷资金。2024 年 9 月、10 月、12 月上级分别新增我区专项债券资金 203000 万元、12000 万元、67000 万元。2024 年 10 月，市财政收回我区专项债券资金 23400 万元。

六是由于上级转移支付因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总计调增 1668 万元，其中：本级支出调增 1376 万元，主要为上级转移支付国有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移交补助及退休人员节日慰问资金；调出资金调减 75 万元；预计年终结余增加 367 万元。

七是续用上年结转资金 189522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结转资金 35585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结转资金 153215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结转资金 722 万元，执行中据实调整。

（二）预算调整依据

依据为法律法规有关规定。预算法第六十七条“在执行中出现下列情况之一的，应当进行预算调整：（一）需要增加或者减少预算总支出；（二）需要调入预算稳定调节基金的；（三）需要调减预算安排的重点支出数额的；（四）需要增加举借债务数额”。以上事项应按法定程序进行预算调整。

二、预算调整事项

（一）一般公共预算调整方案

1. 区级一般公共预算收入总计由 967740 万元，调整为 977769 万元，调增 10029 万元，其中：

动用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88776 万元；增加上年结余收入 35585 万元；调入资金调减 114332 万元。

2. 区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总计由 967740 万元，调整为 977769 万元，调增 10029 万元，其中：

增加上年结转资金安排的支出 35585 万元；新增城乡社区支出 40000 万元；年初预算安排支出调减 132585 万元，主要调减预算单位因坚持过紧日子及项目推进情况而未执行的支出，收回区级代编预算结余指标；根据现行财政体制，因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收入结构变化，同时需向上级上解增值税留抵退税补助资金，综合考虑后上解上级支出调增 67029 万元（增值税留抵退税补助资金增加上解 88122 万元，税收收入下降减少上解支出 21093 万元）。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调整方案

区级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总计由 504262 万元调整为 791109 万元，调增 286847 万元，其中：政府性基金转移收入调减 64998

万元，主要为土地收入调减 70000 万元，超长期特别国债转移收入调增 5032 万元；上年结余收入 153215 万元，较年初预算增加 123215 万元；新增政府专项债务转贷收入 282000 万元，市局收回专项债券资金 23400 万元，较年初预算调增 228600 万元。

区级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总计由 504262 万元调整为 791109 万元，调增 286847 万元，其中：调减调出资金 114257 万元；调增上年结转资金安排的支出 123215 万元；新增超长期特别国债资金支出 5032 万元；新增地方政府专项债券转贷收入安排的支出 282000 万元，市局收回专项债券资金减少支出 23400 万元，较年初预算调增 228600 万元。预计年终结余 44257 万元。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调整方案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总计由 1009 万元调整为 2677 万元，调增 1668 万元，其中：上年结余收入据实调增 343 万元；上级转移支付资金调增 1325 万元，为市财政下拨县团级企业厂级退休人员节日困难慰问资金和国有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财政补助资金。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总计由 1009 万元调整为 2677 万元，调增 1668 万元，其中：本级支出调增 1376 万元，主要为上级转移支付国有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移交补助资金及退休人员节日慰问资金支出调增 1376 万元；根据有关规定及预算执行情况，调出资金 374 万元，调减 75 万元；预计年终结余 627 万元，增加 367 万元。

三、调整政府债券有关项目

根据《地方政府专项债券用途调整操作指引》（财预〔2021〕

110号)第二条“因项目实施条件发生变化等原因导致债券资金无法及时有效使用,需要调整至其他项目产生的专项债券资金用途变动”的规定,确保年内债券资金使用完毕,充分发挥债券资金效益,经区政府研究同意,对部分债券项目进行调整。具体情况如下:

1. 调整2024年新增一般债券项目

拟将经区第十六届人大常委会第二十三次会议批准的园博大道改造项目、汉中街社区卫生服务中心提档升级项目等4个项目,合计4447.23万元调整用于已达到付款条件的项目,主要为义务教育阶段配建项目及标准化建设项目、城市运行管理中心建设项目和2024年市政道路建设项目等11个项目,具体项目见附件表7。

2. 调整以前年度一般债券项目

对以前年度无法使用的一般债券资金进行清理收回调整,收回以前年度一般债券资金1130.89万元,将资金调整分配至区城管执法局古田二路改造项目400万元、区水务湖泊局硚口区紫润明园片污水单元管网改造项目730.89万元。

3. 调整以前年度专项债券项目

减少地方政府专项债券资金23400万元,为武汉市轨道交通12号线(硚口段)沿线公共配套设施建设项目,由市财政局收回统一安排至其他项目,相应减少专项债务余额23400万元。

四、2024年地方政府债务情况

(一) 政府债务限额情况

我区预计政府债务限额为2133120万元,其中一般债务限额

316222 万元，专项债务限额 1816898 万元。

（二）一般债券转贷收入及安排情况

2024 年 1 月新增一般债券转贷收入 20000 万元，用于教育和城市基础设施等全区重点公益性项目建设。

（三）专项债券转贷收入及安排情况

2024 年 9 月、12 月分别新增专项债券转贷收入 203000 万元、67000 万元，主要置换隐性债务。2024 年 10 月新增专项债券转贷收入 12000 万元，用于硚口区城市功能补短板建设项目。

（四）新增债券转贷资金偿还计划

2024 年新增专项债券转贷资金 282000 万元，应偿还本息拟通过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偿还；新增一般债券转贷资金 20000 万元，应偿还本息拟通过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偿还。

2024 年新增政府债券资金偿还情况表

| 序号 | 债券类型 | 期限 | 利率 | 债券金额 (万元) | 利息 (万元) | 本金 (万元) | 偿还来源 |
|----|--------|------|-------|--------------|------------|------------|-----------|
| 1 | 新增一般债券 | 7 年 | 2.62% | 8475 | 1544.32 | 8475 |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
| 2 | 新增一般债券 | 10 年 | 2.70% | 11525 | 3111.75 | 11525 |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
| 3 | 新增专项债券 | 10 年 | 2.18% | 203000 | 44254 | 203000 | 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
| 4 | 新增专项债券 | 10 年 | 2.2% | 12000 | 2640 | 12000 | 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
| 5 | 新增专项债券 | 15 年 | 2.18% | 13150 | 286.67 | 13150 | 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
| 6 | 新增专项债券 | 20 年 | 2.28% | 33750 | 769.5 | 33750 | 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
| 7 | 新增专项债券 | 15 年 | 2.2% | 5636 | 123.99 | 5636 | 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
| 8 | 新增专项债券 | 20 年 | 2.26% | 14464 | 326.89 | 14464 | 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

（五）政府债务规模

2023 年底区级政府债务余额 1781641.8 万元，加上本年新增政府债务 302000 万元，减少政府债务 23400 万元，调整后区级政府债务余额 2060241.8 万元，其中，一般债务余额 304945.8 万元，专项债务余额 1755296 万元，未超过债务限额。

五、其他财政性资金情况说明

动用存量资金 11097 万元：主要用于保障性住房及老旧小区改造、紫润明园片污水单元管网改造、古田二路改造等 22 个项目。

以上说明，连同《关于武汉市硚口区 2024 年财政预算调整方案（草案）》，请予审议。

硚口区人大常委会关于批准2024年区级预算 调整方案（草案）的决议

（2024年12月19日硚口区第十六届人大常委会第二十六次会议通过）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各级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监督法》的规定，武汉市硚口区第十六届人大常委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听取了区财政局局长杨小莉受区人民政府委托所作的《关于武汉市硚口区2024年财政预算调整方案（草案）的说明》，并对2024年财政预算调整方案（草案）进行了审查，决定批准区人民政府提出的2024年区级预算调整方案。

关于接受付怡等请求辞去武汉市硚口区第十六届 人民代表大会代表职务的决定

（2024年12月19日硚口区第十六届人大常委会第二十六次会议通过）

武汉市硚口区第十六届人民代表大会代表付怡、朱祖贵、刘燕、郭婷婷等4人因工作变动，书面提出辞去武汉市硚口区第十六届人民代表大会代表职务的请求。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和地方各级人民代表大会代表法》第四十九条的规定，武汉市硚口区第十六届人大常委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定：接

受付怡、朱祖贵、刘燕、郭婷婷等 4 人辞去武汉市硚口区第十六届人民代表大会代表职务。

武汉市硚口区人大常委会公告

〔十六届〕第二十一号

武汉市硚口区第十六届人民代表大会代表付怡、朱祖贵、刘燕、郭婷婷等 4 人因工作变动，书面提出辞去武汉市硚口区第十六届人民代表大会代表职务，已被区人大常委会接受。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和地方各级人民代表大会代表法》第四十九条的规定，付怡、朱祖贵、刘燕、郭婷婷等 4 人武汉市硚口区第十六届人大代表的代表资格终止。

本次区人大代表资格变动后，武汉市硚口区第十六届人民代表大会实有代表 241 名。

特此公告。

武汉市硚口区人大常委会

2024 年 12 月 19 日

武汉市硚口区人大常委会关于赵宏亮为 武汉市硚口区人民政府代理区长的决定

(2024年12月19日硚口区第十六届人大常委会第二十六次会议通过)

武汉市硚口区第十六届人大常委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定：赵宏亮为武汉市硚口区人民政府代理区长。

武汉市硚口区人大常委会任免名单

(2024年12月19日硚口区第十六届人大常委会第二十六次会议通过)

一、任命田莉莉为武汉市硚口区人大常委会法制工作委员会主任。

二、任命郭晶为武汉市硚口区人大常委会易家街道工作委员会专职主任。

三、任命何敏为武汉市硚口区人大常委会古田街道工作委员会专职主任。

四、免去何敏武汉市硚口区人民代表大会城乡建设和环境保护委员会副主任委员职务。

五、免去付怡武汉市硚口区人大常委会易家街道工作委员会专职主任职务。

六、免去朱祖贵武汉市硚口区人大常委会古田街道工作委员会专职主任职务。

武汉市硚口区人大常委会任命名单

(2024年12月19日硚口区第十六届人大常委会第二十六次会议通过)

任命王中兴、王月、江建荣、刘志云、陈沛、邱敏、胡胜军、涂文博、黄珍、谭玉华等10人为武汉市硚口区人大常委会法制工作委员会委员。

关于接受李之东请求辞去武汉市硚口区第十六届人大常委会委员、武汉市硚口区第十六届人民代表大会财政经济委员会主任委员职务的决定

(2024年12月19日硚口区第十六届人大常委会第二十六次会议通过)

武汉市硚口区第十六届人大常委会委员、武汉市硚口区第十六届人民代表大会财政经济委员会主任委员李之东，因工作变动，书面提出辞去所任上述职务的请求。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地方各级人民代表大会和地方各级人民政府组织法》和《武汉市硚口区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人事任免办法》的有关规定，武汉市硚口区第十六届人大常委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定：接受李之东辞去武汉市硚口区第十六届人大常委会委员、武汉市硚口区第十六届人民代表大会财政经济委员会主任委员职务。报武汉市硚口区人民代表大会备案。

关于补选谭华、周勇华、王蛟为武汉市第十五届人民代表大会代表的议案

区人大常委会：

根据区委通知：市委同意，提名谭华、周勇华、王蛟同志为武汉市第十五届人民代表大会代表候选人。经主任会议研究，提请武汉市硚口区第十六届人大常委会第二十六次会议进行补选。

区人大常委会主任会议

2024年12月17日

关于补选赵宏亮为武汉市第十五届人民代表大会代表的议案

区人大常委会：

根据区委通知：市委同意，提名赵宏亮为武汉市第十五届人民代表大会代表候选人。经主任会议研究，提请武汉市硚口区第十六届人大常委会第二十六次会议进行补选。

区人大常委会主任会议

2024年12月19日

武汉市硚口区第十六届人民代表大会 第四次会议列席人员名单

(共 77 人)

一、区政府工作部门、派出机构及直属事业单位负责人（29 名）

- | | |
|--------|-------------------------------|
| 严 栓 | 区政府党组成员、区委（区政府）办公室副主任（分管日常工作） |
| 操俊峰 | 区发展和改革局党组书记、局长 |
| 胡生彬 | 区教育局党委书记、局长 |
| 雷 磊 | 区经济信息化和科技创新局党委书记、局长 |
| 杨华颖（女） | 区民族宗教事务局党组书记、局长 |
| 胡正举 | 区民政局党组书记、局长 |
| 王朝晖 | 区司法局党组书记、局长 |
| 杨小莉（女） | 区财政局党组书记、局长 |
| 潘 璇（女） | 区人力资源局党委书记、局长 |
| 童 伟 | 区城市管理执法局党委书记、局长 |
| 汪 涛 | 区水务和湖泊局党委书记、局长 |
| 汪 钰（女） | 区商务局党组书记、局长 |
| 彭 菁（女） | 区文化和旅游局党组书记、局长 |
| 张 晋 | 区卫生健康局党委书记、局长 |
| 陈华勇 | 区退役军人事务局党组书记、局长 |
| 田 波 | 区应急管理局党组书记、局长 |
| 张江善 | 区审计局党组书记、局长 |

| | |
|--------|----------------------------|
| 李若飞 | 区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局党组书记、局长 |
| 岳 峰 | 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党组书记、局长 |
| 吴 双 | 区市场监督管理局党委书记、局长 |
| 翁长捷（女） | 区统计局党组书记、局长 |
| 周方莉（女） | 区医疗保障局党组书记、局长 |
| 周 玲（女） | 区行政审批局党委书记、局长 |
| 周明记 | 区信访局党组书记、局长，区委社会工作部 副部长 |
| 周立武 | 区自然资源和城乡建设局党组书记、局长 |
| 罗彩英（女） | 区机关事务服务中心党组书记、主任 |
| 朱再娥（女） | 区城市运行管理中心主任 |
| 郭家龙 | 区企业服务中心党组书记、主任 |
| 冯 昭 | 区土地整理储备中心党组书记、主任 |

二、区直有关单位、人民团体、垂直管理单位等有关方面负责人 (9名)

| | |
|--------|--------------------|
| 叶 青（女） | 区委编办主任、一级调研员 |
| 章铁军 | 区纪委监委、区委巡察办主任 |
| 陈汉忠 | 区委老干部局局长、组织部副部长（兼） |
| 马 任 | 区委党校常务副校长 |
| 彭长征 | 区档案馆馆长 |
| 王志龙 | 区融媒体中心主任 |
| 李 亮 | 区税务局党委书记、局长 |
| 张家均 | 区总工会党组书记、常务副主席 |
| 雷汉平 | 市生态环境局硚口分局党组书记、局长 |

三、区人大常委会有关人员（6名）

蔡先成 区一级调研员
张 泉（女） 区一级调研员
郭 晶（女） 易家街道工委委员、人大工委专职主任
梅建华 汉中街道工委委员、人大工委专职主任
叶代莉（女） 长丰街道办事处副主任
李 刚 区人大常委会办公室副主任

四、在硚口区工作的第十四届全国人大代表（2名）

王 琼（女） 汪道文

五、部分硚口区产生的省第十四届人大代表（6名）

万 谦 付一鸣 李文帅 陈万青
陈翠玲（女） 谭恺炎

六、部分硚口区出席武汉市第十五届人民代表大会代表（25名）

万 青 邓 超 卢 华（女） 朱红西
向浩萍（女） 刘继红 孙宝堂 李民灯
李亦武 李 军 杨莉华（女） 吴 勇
何达曹 张世磊 陈 军 钟继卫
姚 伟（女） 高 林 黄 思 康志刚
徐 斌 康 春 彭 鹏 董骏武
魏 力（苗族）

武汉市硚口区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组成人员出席人员名单

出席（28人）：

| | | | | |
|-----|-----|-----|-----|-----|
| 胡 勇 | 万艳红 | 鲁翠玲 | 胡立武 | 张 彬 |
| 陈洪波 | 王 纯 | 邓 君 | 可 巍 | 华锦山 |
| 刘文杰 | 刘启明 | 刘恒斌 | 孙书梦 | 李之东 |
| 肖 波 | 吴 彪 | 何 敏 | 余水平 | 余震彦 |
| 张 进 | 张 兵 | 罗 萱 | 贾洪武 | 倪晓雪 |
| 高友利 | 蒋昌洪 | 雷雨晨 | | |

（备注：会议通过关于接受李之东请求辞去硚口区第十六届人大常委会委员职务的决定后，区人大常委会组成人员出席人数为27人。）